

正本



221012340010

检测报告

(2023) 蓝翔检(综)字第(005)号

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 泰兴市宏源钢丝制品有限公司

蓝翔环境检测江苏有限公司

地址: 泰兴市城东工业园戴王路西侧 邮编: 225400 电话: 0523-87718666





2023年2月6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二、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的复印件本公司不予认可。
- 三、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，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。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。
- 四、 送检的样品，样品及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确认，本公司不负责证实样品的真伪性，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和（或）完整性责任。
- 五、 客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，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概不受理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六、 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行为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与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七、 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八、 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泰兴市宏源钢丝制品有限公司		通讯地址	泰兴市古溪镇横垛工业集聚区文化路	
联系人	钱宏法	电话	13505126475	邮政编码	225400
样品类别	噪声、废气、废水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
采样时间	2023年2月2日		检测日期	2023年2月2日-3日	
检测内容	噪声：厂界噪声； 废水：pH、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、悬浮物、总磷、锌、铁； 无组织废气：氯化氢； 有组织废气：氯化氢。				
检测依据	检测依据详见第8页。		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第2-6页。				
备注	/				
编制：李美					
审核：马晗					
签发：陈桥萍	 (授权签字人)				
			签发日期：2023年2月6日		

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测点位置	测点编号	检测时间	检测结果 (Leq, dB(A))	
				昼间	夜间
2023.2.2	厂界东侧外 1 米处	230202Z01	昼间: 15:31-16:33 夜间: 22:09-23:05	57.2	44.9
	厂界南侧外 1 米处	230202Z02		55.5	45.0
	厂界西侧外 1 米处	230202Z03		57.8	44.7
	厂界北侧外 1 米处	230202Z04		51.8	44.9
标准限值				60	50
环境条件	2023 年 2 月 2 日, 天气: 多云 风速: 3.7m/s (昼) 3.5m/s (夜)				
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/				

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地点、 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单位: mg/L)			均值/ 范围	参考 限值
			频次一 13:08	频次二 14:09	频次三 15:11		
2023.2.2	废水排口 230202S01	pH (无量纲)	7.3	7.4	7.4	7.3-7.4	6-9
		COD _{Cr}	29	33	30	31	100
		悬浮物	5	4	7	5	70
		总磷	0.066	0.064	0.061	0.064	0.5
		锌	0.523	0.503	0.516	0.514	2.0
		铁	0.02	0.02	0.02	0.02	-
以下空白							
备注	参考限值依据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表2一级标准。						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地点、 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单位: mg/m ³)				最大值	参考 限值
			频次一	频次二	频次三	频次四		
2023 年 2 月 2 日	厂界上风向 230202Q02	氯化氢	0.028	0.026	0.029	0.029	0.043	0.05
	厂界下风向 230202Q03		0.032	0.034	0.035	0.035		
	厂界下风向 230202Q04		0.038	0.038	0.036	0.036		
	厂界下风向 230202Q05		0.040	0.043	0.041	0.041		
以下空白								
备注	参考限值依据: 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 表 3 限值要求。							

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

采样日期	检测频次	气象参数				
		温度 (°C)	大气压 (hPa)	湿度 (%)	风向	风速 (m/s)
2023 年 2 月 2 日	频次一	4.4	1032	59.9	东北	3.6
	频次二	5.7	1031	56.4	东北	3.6
	频次三	6.3	1031	54.3	东北	3.7
	频次四	7.5	1030	50.8	东北	3.5
以下空白						
备注	/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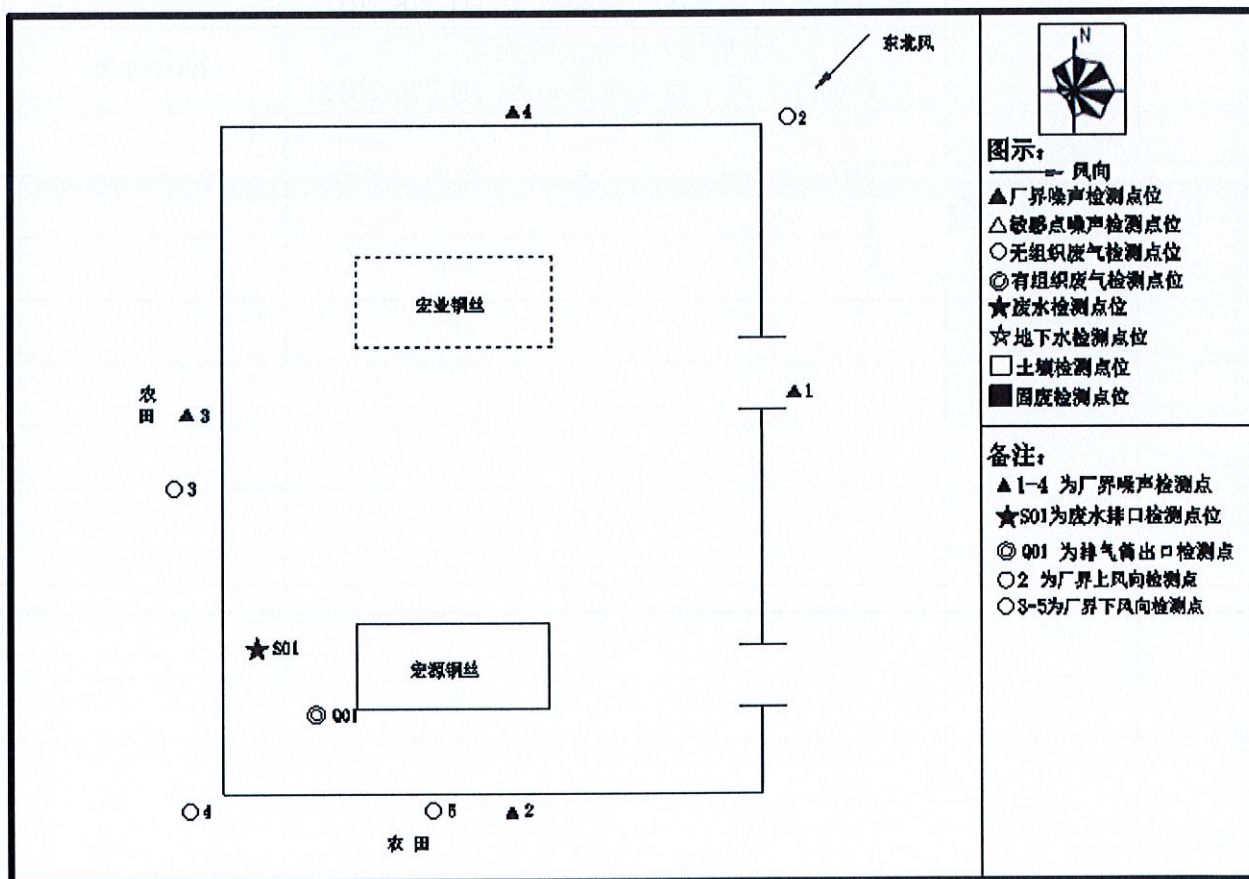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排气筒出口				
样品编号	230202Q01				
采样日期	2023 年 2 月 2 日				
排气筒高度 (m)	15				
排气筒断面积 (m ²)	0.1963				
采样频次	频次一	频次二	频次三	参考限值	
环境温度 (°C)	7.6	7.8	8.2	-	
烟气温度 (°C)	10.9	11.2	11.0	-	
烟气流速 (m/s)	12.3	12.5	11.7	-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7937	8059	7542	-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-	
氯化氢	排放浓度 (mg/m ³)	2.16	1.99	1.97	1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71	0.0160	0.0149	0.18
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参考限值依据：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 表 1 限值要求。				

样品信息

类别	检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人	样品状态
厂界噪声	厂界东侧外 1 米处	2023.2.2	陈智强、高祥	/
	厂界南侧外 1 米处			
	厂界西侧外 1 米处			
	厂界北侧外 1 米处			
无组织废气	厂区上风向	2023.2.2	高祥、朱荣琪、张蔚、陈智强	吸收液
	厂区下风向			
	厂区下风向			
	厂区下风向			
有组织废气	排气筒出口	2023.2.2	朱荣琪、高祥	吸收液
废水	废水排口	2023.2.2	张蔚、陈智强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委托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

表 1、检测分析方法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
噪声	厂界环境 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-
无组织 废气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采样体积60L, 定 容10.0mL, 检出限 0.02mg/m ³
有组织 废气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 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	采样体积10L, 检出限0.9mg/m ³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-
	COD _{Cr}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-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
	锌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09mg/L
	铁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1mg/L
以下空白			
备注	/		

表 2、使用仪器名称、型号、编号及计量检定情况

类别	检测项目	使用仪器	型号	编号	检定或校准期限
噪声	厂界噪声	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 ⁺	LX098	2022.4.6-2023.4.5
无组织废气	采样仪器	四路空气采样器	崂应2020S型	LX154、LX151、LX152、LX153	2022.4.6-2023.4.5
	氯化氢	离子色谱仪	ICS-600	LX014	2022.4.6-2023.4.5
有组织废气	采样仪器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崂应3012H型	LX149	2022.4.6-2023.4.5
		四路空气采样器	崂应2020S型	LX151	2022.4.6-2023.4.5
	氯化氢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0	LX005	2022.4.6-2023.4.5
废水	pH	便携式pH计	PHB-4型	LX263	2022.9.1-2023.8.31
	COD _{Cr}	滴定管	50mL	LX099	2022.4.6-2023.4.5
	悬浮物	电子天平	BSA224S	LX047	2022.4.6-2023.4.5
	总磷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0	LX078	2022.4.6-2023.4.5
	锌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	5110 型	LX172	2022.11.11-2023.11.10
	铁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	5110 型	LX172	2022.11.11-2023.11.10
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/				

表 3、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检测日期	声级计 型号及编号	声校准器 型号及编号	校准结果[dB (A)]			是否 合格
			检测前	检测后	示值偏差	
2023.2.2	AWA6228 ⁺ LX098	AWA6221A LX082	94.1	94.0	0.1	合格

— 报告结束 —

现场采样示意图:



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

类别	项目	样品数 (个)	平行样						加标回收率				有证物质				
			现场平行			实验室平行			空白加标		样品加标		检测值 (mg/L)	标准值 (mg/L)			
			平行样 (个)	计算方式	计算值%	控制值%	平行样 (个)	计算方式	计算值	控制值	加标样 (个)	回收率 (范围) %			加标样 (个)	回收率 (范围) %	指标 控制%
废水	pH	3	④	0	0.1pH	/	/	/	/	/	/	/	/	/	/	/	/
	COD _{Cr}	3	②	0	20	1	②	0	20	/	/	/	/	/	/	/	/
	总磷	3	②	0	20	1	②	0	20	/	/	1	101	90-110	1.72	1.72±0.06	/
	锌	3	②	0.2	20	1	②	0.6	20	/	/	1	103	90-110	/	/	/
	铁	3	④	0	0.1mg/L	1	④	0	0.1mg/L	/	/	1	106	70-130	/	/	/
	以下空白																

备注: ①相对偏差; ②相对允许差; ③相对标准偏差; ④绝对允许差。



